109年國中教師市內一般介聘至本校(內壢國中)參加教評會審查注意事項

一、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上午10:30準時至本校人事室報到。

二、當天請攜帶以下資料(正本驗畢歸還)

(一)報到通知書1份(無則免附)

(二)身分證正本、影本1份(請影印正反面)

(三)教師證正本、影本1份(請影印正反面)

(四)107學年度考核通知書正本、影本1份

(五)大學以上畢業證書正本、影本1份

(六)原校聘書正本、影本1份

(七)郵局存摺封面影本1份

(八)個人資料紀錄表(請下載附檔)，請填妥並自行影印11份，於報到時一併攜帶，俾提供本校教評委員審查參考。

(九)其他(留職停薪證明文件等)

三、聯絡電話：(03)4522494轉710、711